

莫言的“中华”香烟情结

■ 周耀祖

中国作家莫言喜获2012年诺贝尔文学奖，举国兴起“莫言热”，作品畅销，读者如云，与其相关的许多物品也随之而热，但惟独卷烟没随“莫言热”而热。殊不知，莫言是一个标准的“烟民”，其吸烟镜头屡见媒体，据说烟瘾还很大，而且钟爱中华烟。他曾为《烟醉》——献给每一个抽烟或反对抽烟的人——一书写过序——说烟，让他写序的人一定知道他很懂烟，所以请他来“说烟”。我见一篇文章这样说：我国新文学的奠基人鲁迅先生嗜烟，且烟瘾极大，许广平在《鲁迅先生的香烟》一文谈到：“凡是和鲁迅先生见面比较多的人，大约第一个印象就是他手里总有一枝烟拿着，每每和客人谈笑，必定烟雾弥漫。如果自己不是吸烟的，离开之后，被烟熏着过的衣衫，也还留有一些气味”。而莫言不亚于此。莫言嗜烟可与鲁迅一比，可见其烟瘾之大。尽管近几年，尤其是有了外孙女之后，莫言已很少抽烟，但听闻自己获得诺贝尔文学奖后，莫言还是从书房中取出一包烟，抽出一根点燃，深吸一口。

莫言酷爱中华烟，这在他的作品中就有描写。如《酒神》第二章中描写一间豪华餐厅

的圆形大餐桌分成三层，第一层摆着矮墩墩的玻璃啤酒杯……中华牌香烟……镀金气体打火机，孔雀开屏形状假水晶烟灰缸。又写到一个叫丁钩儿的人，连续九杯白酒落肚，感到身体与意识开始剥离，他的意识脱离了躯壳舒展开翅膀在餐厅里飞翔。它有时摩擦着丝质的窗帘……茶杯上、酒瓶上、地板的拼缝里、头发的空隙里、中华烟过滤嘴的孔眼里……到处都留下了它摩擦过的痕迹。《酒神》第八章还有段文字：他接过瓶子，抬头一看，摊主的模样很像送他中华烟的那位领导，细看又不太像。中华烟时刻在莫言的脑海里，难以忘却，所以就会在作品中体现。

凤凰卫视《名人面对面》节目曾经采访莫言，莫言自己讲个故事说：我现在每次从北京回来，因为我女儿住的地方离机场很近，我明明应该到那边去，我都不到那边去。我就怕出租车司机不高兴，因为我说在大山脚下，那个司机马上就甩脸子给我看，我这一路就很痛苦。所以我有两次必须去的时候，我就预先准备好一盒中华烟，一上车我把那中华烟先甩给他。我说师傅先给你一盒烟抽，真中华，绝对不是假的。然后我再说去哪里。我说请你不要对我甩脸子，那司机当



然很高兴，他一算，一盒中华烟60块钱呢，他没赔，所以一路上跟我有说有笑。

中国作家网主编胡殷红开博，首篇推荐文章就是《十条中华烟换走莫言小说手稿》。文章写道：莫言曾自己说，一部书脱稿后就发现，小说写得不怎么样，但是字写得挺不

错，《生死疲劳》手稿被朋友用10条中华烟换走了。其实谁都知道这是“名人效应”，混到这份上，别说用手写，就是用脚写，也可以换烟抽，可以卖钱。10条中华烟（而不是别的什么天价烟）就能换《生死疲劳》手稿，说明莫言对中华烟的喜爱。

不同时代下的“喜烟”故事

■ 新华

婚礼上消费的卷烟谓之喜烟。

喜烟是很讲究的。古人把洞房花烛夜、金榜题名时当做人生最大的喜事，作为洞房花烛前奏的婚礼用烟可有很多讲究，要喜庆，要吉祥，还要讲究面子。因为每个当事人的喜好不同，所以也就发生了很多故事。这些故事，或许让人心酸，或许让人甜蜜，但总归会留在人们的心底，成为一段美好的回忆。甚至成为一个时代生活的缩影。

卷烟零售商户田晓英在和我讲起婚礼上的用烟时，一下子就激动起来，她说：“说起我们的婚礼，两代人真是代表了两个时代。”田晓英今年50岁，1983年10月23岁

“红塔山”不仅使她们的婚礼喜宴提高了一个档次，也成了日后公公引以为豪的

事。

2008年10月，田晓英23岁的女儿也要出嫁了，家里为女儿精心准备了婚礼。田晓英的丈夫请来了本地最有名的婚庆公司帮助策划，一切都不用操心。可不曾想，为婚礼上的用烟，却发生了争执。田晓英的丈夫喜欢浙江的“利群”，口感细腻，包装喜庆；女儿说男友一直喜欢湖南的“芙蓉”，口味清淡，图案高雅；田晓英自己呢，则对“黄鹤楼”情有独钟。三个人谁也说服不了谁，最后只好请女儿的好朋友也是烟草公司客户经理的小马拿主意，选择了田晓英所钟情的软“黄鹤楼”。“我那时结婚，为弄几条烟，把整个宜昌市差点跑个遍，现在，要买烟，品种全、质量高，包装也精美，只需一个电话就能送货上门，真是时代不同了！”

千姿百态“老烟画”

■ 新华

烟画在各地的叫法不同，如“洋画儿”，“香烟牌子”，“烟壳子”，香港管它叫“公仔纸”。烟画起源于十九世纪英法战争时，为了安慰英国水兵的思乡之情，烟草商们别出心裁，开始在香烟盒中装制画片，一盒一片，画片内容无所不包，风土人情，珍奇景观，历史故事。中国的烟画历史开始于上世纪初，首创者为“南洋兄弟烟草公司”经理曾少卿先生。

香烟牌子虽然尺幅很小，但是内容丰富，题材广泛，涉及政治、经济、军事、历史、文化等各个方面，烟画大多画面优美、色彩绚丽、印制精致。因为其有着较高的观赏价值和稀缺性，现时已成为人们竞相寻觅的收藏品。作为一种特定的文化载体，香烟牌子可以说是中国近代社会经济发展的一个缩影。

香烟牌子上的仕女

中国早期的香烟牌子多以仕女为主要表现对象。虽然以仕女为题材的香烟牌子之发行量大，但清代印制的仕女画片却十分稀罕，特别是系列成套的更难寻觅。

与此同时，画面上清代仕女的人物刻画得惟妙惟肖，无论是发型头饰还是衣着装扮都再现了那个年代的风情万种。

清代，女性头发的装饰亦具特色，清末仕女发上多用袖子装饰，袖子是以银丝或铜丝为骨，外面裱以黑纱，再点缀一些珠翠装

饰，这些袖子造型别致、纹饰精美，极具艺术效应。例如，从20世纪初英美烟草公司发行25枚一套的烟牌中，可以看出这些清末仕女在流行的发型上戴着各种漂亮的头饰，各个方领细眉、杏口樱桃，形象可人。

民国初期，女性大多将后髻改为前髻，至上世纪20年代初便出现了“刘海”。如华成烟草公司于1920年发行的一套36枚的香烟牌子，展示了各种刘海发型，其中最典型的式样有两种：一种是把额前的发帘留长两寸，剪得齐整，盖在眉间；另一种是将刘海留得很长，几乎遮盖双眼。

20世纪30年代前后，烫发又成为达官贵人所追求的时髦发型。至此，各种发式造型达到了中国历史上前所未有的丰富程度。同样，民国初期的服装也发生了居大变化，例如，英美烟草公司在民国初期发行了50枚一套的“民国仕女”图，比较完整地呈现出当时妇女服饰穿着的演变特点。另外，服饰也从最初流行的上衣下裙发展到上衣下裤，并且上衣逐渐短小。由于这一整套烟牌收集难度很大，所以现在十分珍贵。清代和民国仕女发型、服饰的变迁，作为中华民族传统文化的一部分，让我们领略到了其独特的社会风貌和生活方式。

今天，从历史的角度来看，清代和民国仕女之香烟牌子忠实地记录了那个时代女性的文化意识和审美追求，是近现代社会发展的缩影。

香烟牌子上的京剧

父亲经常从王婶家买旱烟。

父亲在单位有时也让同事抽自己的烟。同事们抽了觉得味道不错之后，自然会问，多少钱一斤，在哪买的，听了价钱也合理，就要父亲领着他们去王婶家买烟。可是当时的国家的政策是不允许个人买卖东西的，更不允许自由市场存在。如果农民个人种植的包括旱烟之类的农副产品的自家消费不了，需要出售时，必须以低于商店的卖出价出售给国家的土产、棉麻、蔬菜等相应的公司。

在我的记忆中有过那么几次，父亲下班后分别领着他的同事，我称为靳大爷、田叔叔、赵叔叔的……到王婶家买旱烟。去之前父亲就跟他们说好了，“我别的啥也不管，只把你们带到她们家去，至于烟的好坏，价格的高低，全由你们谈。买与

传统戏曲是香烟牌子常见的表现题材，其中京剧尤甚。香烟牌子上的京剧画面一般为京剧折子戏，以及京剧人物、脸谱等。本集所选的京剧烟牌，无论是人物造型，还是场景设计，都表现得十分到位，将传统戏曲中的各类角色行当惟妙惟肖地呈现出来，并且把京剧名家名段的舞台氛围活灵活现地展示在人们面前。

所谓折子戏是指本戏中的一出，大多是整个戏剧中最精彩的片段，人物、场景特点鲜明，具有很强的独立性。传统京剧中的许多折子戏，经过京剧艺术家们的精心打造，已成为各种京剧艺术流派的代表。

脸谱是一种图案化的脸部化妆艺术。京剧脸谱是戏曲舞台上脸谱最多、最完整的，同时也是京剧表演的一大特点。京剧中的丑角有“文丑”和“武丑”之分。上海华成烟草公司先后出品的京剧《百丑图》和京剧《续百丑图》，这两套烟画中200个神态各异的丑角形象，可谓集京剧丑角之大观。正面是彩色图画，描绘了特定的丑角人物诙谐风趣的表演动作；反面有该丑角的化妆、衣着打扮和道具的说明。其正面绘画与反面文字相互配合，相映成趣，加深了人们对这一角色的理解。

香烟牌子上的京剧人物通常形象生动，造型优美，能给人以美不胜收的艺术享受。例如，英美烟草公司印制的7枚一套的京剧人物，不但戏中人物的表演动作栩栩如生，而且服装、饰物、化妆、道具等的刻画也是入木三分，在方寸之间，将京剧艺术表现得淋漓尽致，令人过目难忘。

雪茄是男人另一种意义上的饕餮

■ 张廷柏

你已经成为了一名“手工雪茄爱好者”，但你并不想在餐桌上打发时间，那么不如带上你的雪茄走出门透口气。不过，千万不要“透”得太久，因为风素来是雪茄的劲敌：它会加速烟草的燃烧，感觉就像它在独自享受这昂贵的快乐。显然，我们都喜欢让自己看起来像个大人物，即便实际情况并非如此，也不要放弃找点乐子的权利。

雪茄是另一种意义上的饕餮

喜欢雪茄的人并不把它奉为至宝，而是随处可见的小玩意儿，就像口渴喝水一样轻松简单。与其斥巨资在家中安置一个雪茄柜来显示自己的收藏，不如就让它们静静等候在店铺的雪茄房中，一期一遇，这种未知的邂逅才会让爱好者们更珍惜它醇香的味道。

当然，对于烟草的趋之若鹜，远没有这么简单。

大多数人抽的第一支雪茄都是Cohiba，它的确是新手们的好选择。火苗点燃烟草后的一片橘红，就好像古巴的阳光一样，似乎不单单是为了让头脑清醒。它的香味很浓，烟气却能够舒缓地滑入嘴巴，不难想象这个盛产雪茄的国度里的人们，为什么钟爱柔软的棉麻衬衫了它们的触觉是如此相似。真正上手之后，你或许会开始尝试Montecristo No.2和PartagasD4，带着泥土和咖啡气味的茄香会立即让你的思绪沉静下来，好像独自置身于潮湿的亚马孙丛林。习惯抽雪茄的人，通常会把餐后视作最珍贵的时光，用过餐来一支清淡型的雪茄，保证你能够撷取它最纯正的味道。你当然可以想抽的时候就抽，一支纯正的古巴雪茄能给你什么？正如肯尼迪一样，他拒绝得了古巴，却永远无法拒绝雪茄。

一根雪茄，也许可以唤起你的很多思绪，或许是秋日雨后森林的气息，或许是加勒比海的沙滩也说不定。虽然说起来总是一派轻松的模样，当初仿照古巴人利用棕榈叶卷烟的那两名水手也许不曾想到，漂过海越洋的雪茄，经历了人们的奇思妙想，它早已远远超出创造者赋予它的价值。名利场上的人们更喜欢把它和财富、权力紧紧联系在一起。吸一口，你就会明白我们为什么会如此热爱它。所以，古巴的那些英雄们，总能牢牢地握住他们手中的权杖，让美国人懂得，大多数时候，美元也拿雪茄无可奈何。

任何人都不会严肃地同你讲述吸雪茄的感觉，但也并不是说不出其中的玄妙。可能你会看到两三个人，没错，一定不会超过三个人，每人都夹着雪茄，话不多，交流甚少，但气氛无比融洽，如果你加入进去，他们不会告诉你雪茄有多好，而是会悄悄递给你一支，说：“要不要试试？”其实，你更应该选择一个周末，坐在你的书房里，随便思考点儿什么，一个半小时的光景，一支浓淡相宜的雪茄，一杯Single Malt，或者最好是一杯陈年Cognac，独处的时光。还有一件事你有必要知道，据调查，中国内地已经成为全世界为数不多可以好好享受雪茄的地方了。

请及时扔掉它

雪茄的烟灰很结实，可以支撑到3/4英寸长或者更长。因此你不必每抽一口雪茄，都去找一次烟灰缸。如果你弹掉新鲜的烟灰，就可能破坏雪茄的味道。每隔半英寸时弹掉，是最好的选择。通常当雪茄还剩下最后1/3的时候会变得有些苦，如果发现这种情况就扔了它。最适宜的处理办法是将它轻轻地放置于雪茄烟灰缸中。雪茄中没有添加任何东西，因此不会像其他卷烟那样不吸的时候也会持续燃烧。即使是支很贵的雪茄，只要在抽它的大部分时候感觉是种享受，那么就算是很值得了。此外正确地切点雪茄也是一个好主意。雪茄的口感，不要太频繁地去点雪茄，那样会带走雪茄口感中最好的那部分精华。把雪茄丢在烟灰缸里，让它自己燃尽。不要掐熄它，因为这样会破坏烟蒂，发出一种很难闻的味道。

如果你一次吸不完一支雪茄并想迟些时间重新吸它，按下面的步骤操作：掸落烟灰并且从雪茄烟体中吹出烟气，然后让雪茄自然熄灭，如果烟气留在雪茄烟体中，烟气将分解，而水气的加重将产生不好的味道，最后你可以切去燃过的那头以便迟些时间再吸。

用它们来搭你的雪茄

可以与雪茄搭配的饮品有很多，干邑是最为传统的，威士忌、香槟、白兰地、葡萄酒和波特酒，也都能成为它的好朋友。也有人习惯配合它浓郁的朱古力味道来上一杯咖啡。没有最佳的搭配，只有个人最喜欢的搭配。但是轻易不要选择烈过雪茄的酒，那会掠夺雪茄的味道，得不偿失。

味道较浓的咖啡或者茶也是搭配雪茄的不错选择，喝点爱思巴苏咖啡或者格雷伯爵茶能让雪茄的味道更具个性。

寻找你的第一支烟

■ 蒋雄

读书那会儿，总有女生会皱着眉头问，烟有什么好抽的，几个哥们便会相视一笑，说到“哥抽的不是烟，是寂寞”。当有了烟瘾后，抽烟就成了生理刺激，寂寞，这样的心灵刺激太短暂也太容易被人遗忘了，那你抽烟的初衷是怎样的？

说来惭愧，自己6岁那会偷偷抽了人生的第一支烟，呛得眼泪直流，暗发誓说再也不碰这东西了。从这个角度上来讲，自己不符合乖小孩的标准，而正是那个年龄特有的好奇心，促使了我学着大人的模样点燃了自己跟烟的不解之缘。

之后好多年，虽然时常会拿着烟来闻，但也不会点上，看着别人抽烟，心里也无感得很。直到大三某个跟女友闹别扭的晚上，没有暗示，没有怂恿，几乎本能地买了包烟，坐在宿舍的阳台上抽了起来。奇怪，吸了进去，吐了出来，没有咳，没有泪，倒是烟雾缭绕中眯着眼睛，看着远处稀疏的灯火，心里竟平静了下来。突然想起军训时教官说的一句话，大致意思是遇到伤心事蹲在厕所抽支烟哭吧鼻子就好了，这大概就是男人和女人的不同吧，男人没有那么多新奇的幻想，面对现实的无奈，划一根火柴，眯着眼享受一分钟的错觉。到后来，女友还是分了，但烟却留在了我的身边直到现在。

很多人不清楚为什么有人偏爱烟草这种东西，甚至可以说烟刚开始抽的那几次感觉真的不是很好，但我觉得抽烟，不外乎好奇、耍酷、解闷、排忧和社交这几种情况。烟文化，说大了，千年底蕴，用尽一生的时间去参悟都不算过；说小了，就存在于你我抽出，叼上，点燃，吸吐之中。烟幕中，你可以将梦想幻化成天上的云彩，打造一个属于自己的世界，尽管烟会随风消散，但这片刻的休息会让你重获动力，保持淡然。

不记得你的第一支烟了吗？没关系，当失落时，压力大时，迷茫时，哥们，抽支烟吧！

旱烟与“走资本主义道路”

■ 王志广

在上世纪的五、六十乃至七十年代以后很长的一段时期，我们这个城市抽烟的人大多抽旱烟。最主要的原因是便宜，抽旱烟的花费比抽最低档次的卷烟还要少很多。那时人们的生活水平低，每一笔支出都是要精打细算的。二是旱烟比卷烟“劲”大。

父亲抽的就是旱烟。他买回来旱烟后，解开捆放在太阳下将余下的水分晒干、晒脆，然后搓成碎末，最后再用箩将其中的土末筛出来，扔掉。父亲很节俭，即使是烟梗也舍不得扔掉，也要蹲在地上用锤子凿成碎末，掺和到烟末里。抽烟时随抽随卷，将烟末倒在卷烟纸上，卷成锥子形。所以有人戏称自己抽的旱烟是“锥子牌”。卷烟的纸也是专用的，当时的小百货商店就销售成沓的卷烟

纸，这种纸比一般的纸薄一些。

我记得当时抽旱烟的人随身携带盛烟容器，有的是用吃过药后留下的药瓶子，有的是用旧自行车内胎剪一小段改制，还有的是用薄铁皮制作。旱烟还有另一种抽法，那就是将它装进烟袋锅里抽。不过，使用烟袋锅的人很少。那时抽烟的人坐在一起边聊天时，内容大多就是谁的烟好抽，谁的烟是多少钱一斤买的，谁的烟“劲”大，在哪儿买的……

我去过我们院王婶的娘家，在距城市三十多里的农村，是典型的北方农村家境殷实家庭的大院。院子里除了有两套三间的住房和一座猪圈外，就是可种植农作物的地了。王婶娘家的人每年都在院子里种很多旱烟。烟多，自己家自然抽不了，就要把绝大部分卖掉，换成现金，用来补贴日常生计的开销。

父亲经常从王婶家买旱烟。

父亲在单位有时也让同事抽自己的烟。同事们抽了觉得味道不错之后，自然会问，多少钱一斤，在哪买的，听了价钱也合理，就要父亲领着他们去王婶家买烟。可是当时的国家的政策是不允许个人买卖东西的，更不允许自由市场存在。如果农民个人种植的包括旱烟之类的农副产品的自家消费不了，需要出售时，必须以低于商店的卖出价出售给国家的土产、棉麻、蔬菜等相应的公司。

在我的记忆中有过那么几次，父亲下班后分别领着他的同事，我称为靳大爷、田叔叔、赵叔叔的……到王婶家买旱烟。去之前父亲就跟他们说好了，“我别的啥也不管，只把你们带到她们家去，至于烟的好坏，价格的高低，全由你们谈。买与

不买由你们自己决定。”在我的记忆中，这几位叔叔、大爷到买烟的成交过程都十分简单、顺利，没有过多的如在集贸市场上买东西的挑剔和讨价还价。来了之后先卷一支王婶家的旱烟尝一尝，问价格，就成交。父亲的这一行为也绝不同于当下的“托儿”，完全是我管闲事，绝无半点好处或人情。

然而，就这么毫无政治意义、微不足道的小事却给父亲带来了很大的苦闷和烦恼，这是他所没有料到的。在“以阶级斗争为纲”，“铲除资本主义尾巴”的年代，他们单位的领导在全体会议上多次点名批评父亲，说他帮助别人卖烟，是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帮凶”。父亲是不大爱说话的人，也从来不把在单位受到的委屈在家里倾诉。直到事情过了许多年之后，父亲已到了晚年，一天才无意中说起。

味道较浓的咖啡或者茶也是搭配雪茄的不错选择，喝点爱思巴苏咖啡或者格雷伯爵茶能让雪茄的味道更具个性。